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七次董事会决定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14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10:00
- 2、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14日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春风路一号新都酒店7楼会议室
-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7、参会人员：

（1）截止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上述公司股东有权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及其他获邀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张力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袁克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林汉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叶文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闻心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杨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刘书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郭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拟选董事的简历可参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01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公告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议案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方式及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法人股东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填写《股东大会登记册》（附件一）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来信请寄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1号新都酒店28楼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5180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4年1月15日、16日全天，1月17日会前半个小时（星期五）。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开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静

电话：0755-82320888-543

传真：0755-8234469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1号新都酒店28楼

邮编：518001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附件一 《股东大会登记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明 (法人股东为营业执照) 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联系地址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6）	同意票数
1.1	关于选举张力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袁克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林汉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关于选举叶文治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关于选举闻心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关于选举杨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同意票数
2.1	关于选举刘书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陈友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郭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A、可以 B、不可以

注: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数量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议案 1、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6

议案 2、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x 3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